

肇 庆 学 院

关于举办第五届广东省本科高校师范生 教学技能大赛的通知

各有关高校：

为进一步促进院校间学习交流，提高师范生的教学技能和综合素养，根据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17 年广东省高校大学生学科竞赛工作的通知》（粤教高函〔2017〕39 号）的安排，由肇庆学院组织举办“第五届广东省本科高校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”（以下简称“大赛”）。现将大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赛单位及大赛分组

1. 参赛单位

广东省内开设有相关师范专业的本科高校自愿组队报名参赛，有赛事的每个专业均可组织一支参赛队伍，各高校必须在开展校内选拔比赛的基础上确定参赛选手。

2. 大赛分组

大赛分语文组、数学组、英语组、物理组、化学组、生物组、政治组、历史组、美术组、教育信息技术组、心理组、地理组、音乐组、学前教育组等 14 个学科组。

二、大赛时间及地点

大赛时间为 2017 年 9 月至 10 月，大赛地点在肇庆学院主校区，不同学科组竞赛时间和地点不同。具体竞赛时间及地点请见

附件 1，如有调整，另行通知。请登录肇庆学院教务处网站（<http://jwc.zqu.edu.cn/>）“通知公告”栏，查阅相关学科竞赛的信息。

三、大赛报名及内容

各学科组报名时间、方式、参赛对象、参赛名额、竞赛内容、评审规则等要求见附件 1、2，请各参赛高校按照各学科组要求，及时组织选拔报名。

四、大赛设奖

1. 学生奖

大赛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，总获奖比例不超过参赛学生人数的 50%，其中一等奖 10%，二等奖 15%，三等奖 25%。对获奖学生授予荣誉证书。

2. 教师奖

每名参赛学生指导教师不超过 2 名，指导教师的名字出现在获奖学生荣誉证书中。同时对获得一等奖的指导教师授予“优秀指导教师奖”荣誉证书，如有 2 名指导教师，则只授予报名时排名第一的指导教师。

五、大赛组委会

大赛组委会分总组委会与学科组委会。总组委会负责大赛的组织、协调、指导与监督；学科组委会负责本学科竞赛的组织、安排、沟通、协调、指导与监督等。

1. 总组委会

主 任：周苏平

副主任：丁孝智 肖起清

成 员：黎玉琴 张旭东 鲍昌宝 原青林 吴晓明
梁 善 令 锋 郭海福 李新昌 张贵林
邵 平 班荣鼎 陈向荣 慕容居敏 毛致光

肖俊霞 汪洪武 张晓峰

秘 书：付 兰 张洪萍

2.学科组委会

各学科组委会见附件3。

六、大赛评委会

大赛按学科组设评委会，各学科组评委会由高校资深教学法专家、中小学学科教研员和中小学骨干教师组成，负责该学科各参赛选手表现的评判，其中非承办单位评委人数比例不低于80%。

七、大赛费用

本次大赛不收取参赛者及参赛单位的参赛费，其交通、食宿自理。参赛代表在大赛期间如需统一安排住宿，请提前告知各学科组委会，费用自理。

八、保障措施

承办单位组织人力物力，确保比赛有序有效进行。具体措施如下：

1. 认真研读文件，领会大赛精神，制定详细的竞赛计划；
2. 成立大赛组委会，负责整个大赛的统筹、协调、指导和监督；
3. 成立学科组评委会，研制科学的评判标准，进行公平公正的评判；
4. 设立大赛监督员，负责了解评委构成、参与标准制定、观摩比赛过程和监督比赛结果；
5. 及时公开赛事信息，尊重参赛者知情权；
6. 配备必要人员，组织巡视和维护赛场纪律，保障比赛顺利有序进行；
7. 规范管理，悉心服务，建立应急预案，及时应对突发情况。

九、赛场纪律及其他注意事项

1. 大赛期间，各参赛高校要周密部署，认真组织，强化管理；指导教师要以身作则，教育学生树立良好风尚，遵守比赛纪律，尊重对手，尊重评委；要重视对学生交通、饮食和人身等方面的安全教育，以防意外事故发生。

2. 本次大赛由于各学科组竞赛时间、地点、形式要求等有所不同，请有意向参加竞赛的高校及时联系各学科组委会（联系人见附件1），或登录肇庆学院教务处网站（<http://jwc.zqu.edu.cn/>）获取相关竞赛信息。

3. 学校联系人及通讯地址

学校联系人：张洪萍（肇庆学院教务处）

地址：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肇庆学院教务处

电话：0758-2716321；传真：0758-2716500

E-mail: 370421132@qq.com；邮编：526061。

附件: 1.大赛日程安排及报名要求

2.各学科组竞赛规则与竞赛流程

3.大赛组织机构

4.大赛报名表

广东省高校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组委会

肇庆学院（代章）

2017年5月17日